

# 广东省东莞市律师协会

---

## 转发《关于举办 2016 年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市法律援助处：

现将省律师协会《关于举办 2016 年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系列活动的通知》（粤律协[2016]15 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发动本所律师积极撰写论文和提交美术书法摄影作品，并请于 5 月 7 日前把论文及作者电子照片连同收集到的律师美术书法摄影作品电子版发送至市律协秘书处。

联系人：袁淑仪（市律协秘书处行政部）

联系电话：22459905

传 真：22508201

E—MALL: 515240956@qq.com



# 广东省律师协会文件

粤律协[2016]15号

---

## 关于举办 2016 年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律师协会：

为弘扬法治，进一步加强律师与法官、检察官、警察之间的沟通和交流，促进法律职业共同体的建设。我会拟于 2016 年 6 月与省法官、检察官、警察协会联合举办“2016 年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系列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时间和地点

时间定为 2016 年 6 月初，地点待定。

### 二、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广东省法官协会、广东省检察官协会、广东省警察协会、广东省律师协会。

协办单位：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工作推进小组、广东省律师协会女律师工作委员会、宣传交流工作委员会、律师文化建设工作委员会。

### 三、参加人员

各主办，协办，承办单位领导、代表、嘉宾以及优秀论文和作品作者等。

#### 四、活动内容

##### （一）征集论文

1. 本次活动拟向全省律师征集论文，参考题目包括：弘扬法治，促进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法律职业共同体与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法律职业共同体与涉诉涉讼法律问题的探讨；关于统一量刑情节的司法适用标准；如何保障律师会见权、调查取证权、阅卷权、辩护权；关注未成年人遭受性侵的问题；对非法证据排除的意见和建议。

2. 论文题目自拟，体裁不限，2000-3000字为宜。

3. 会议组委会将邀请部分优秀论文作者参加研讨会，并作主题发言。

##### （二）研讨会

1. 主题：（1）法律职业共同体与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2）法治文化建设对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的影响；（3）“十三五”时期法律工作者在经济社会发展中肩负的责任等。

##### 2. 主题发言

优秀论文代表及部分参会单位代表围绕研讨会主题作发言，（每人6分钟）。

##### （三）美术书法摄影作品展

本次活动拟向全省律师征集美术书法摄影作品，并于活动期间举办美术书法摄影优秀作品展。

请各相关市律师协会收集本市律师美术书法摄影作品，作品内容须健康向上，尺幅不限，每位作者1-3幅作品。

## 五、相关要求

(一) 请各市律协组织律师撰写论文，并于 2016 年 5 月 9 日前统一将稿件及作者电子照片，连同收集到的律师美术书法摄影作品报省律协行政部邮箱(xingzhengbuly@163.com)。

(二)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联系人：邓新全（论文收集）

电话：020-66826948、传真：020-66826957

冼莉（美术书法摄影作品收集）

电话：020-66826942



---

送：梁震副厅长，广东省法官协会、广东省检察官协会、广东省警察协会，省司法厅律管处，会领导，省律协女律师工作委员会、宣传交流工作委员会、律师文化建设工作委员会主任、副主任。

---

广东省律师协会秘书处

2016年4月11日印发